

附件 1:

《新疆库尔勒市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2021-2025 年）
论证意见书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
开发局第三地质大队

项目负责人： 闫香萍

编写人： 李伟 宋坤辰



组织审查单位：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库尔勒市自然资源局

审查时间：2023 年 4 月 25 日

论证意见

2023年4月22日，库尔勒市自然资源局组织有关专家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三地质大队编制的《新疆库尔勒市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进行了审查，在认真审阅规划相关材料、专家评议的基础上，形成论证意见如下：

一、主要成绩和优点

1. 规划路线正确，指导思想与理念符合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库尔勒市大政方针。《规划》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把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放在首位，以提升地质灾害防治能力、减轻地质灾害风险为主线，以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为根本目的，依靠科技创新、管理创新和信息化，以地质灾害风险识别、监测预警、工程防治为主线，突出预防为重点，防治结合，整体推进，全面提高地质灾害防治水平，推动地质灾害防治事业高质量发展，为库尔勒市经济社会健康可持续发展和社会稳定营造安全稳定的环境。

2. 规划目标设置切合实际、科学可行。《规划》目标为：到2025年，有效提升库尔勒市地质灾害风险管控能力，构建网格化地质灾害风险管理和地质灾害风险防控新体系，明显提升地质灾害综合防治能力，围绕“隐患在哪里”“结构是什么”“什么时候发生”等关键问题，最大限度防范和化解地质灾害风险，推动地质灾害防治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通过《规划》任务的实施，使综合防治体制机制更加完善、隐患识别和风险管控能力显著提高、监测预警水平明显提升、防御工程标准不断

提高、防灾服务能力不断增强。

3. 基础扎实可靠，地质灾害现状清楚，“十三五”防治成效评估客观，“十四五”防治形势分析全面。库尔勒市是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地质灾害发育多而危害程度较严重区域，在地质环境条件背景下，在未来极端天气事件趋多趋强，降水呈显著增多趋势，部分区域存在发生强震的可能性，加之人类工程活动加剧的影响下，引发崩塌、滑坡、泥石流、地面塌陷、地裂缝等地质灾害的可能性将加剧，各类型地质灾害将呈长期高发态势。截至目前，库尔勒市已发现地质灾害隐患点 267 处（兵团 1 处），占全州 1779 处的 15.01%；潜在威胁 1132 人（固定人口 5 人，流动人口 1127 人），占全州 5082 人（固定人口+流动人口）的 22.27%；潜在威胁财产约 3191.54 万元，占全州 25381.00 万元的 12.58%。“十三五”期间，在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党委、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人民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库尔勒市党委、人民政府认真履行属地职责，相关部门密切配合，广大基层干部群众共同努力，较好地完成了《新疆库尔勒市地质灾害防治“十三五”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4. 阐述了地质灾害易发区特征、划分了重点防治区。根据库尔勒市地质环境条件、地质灾害类型、发育强度、诱发因素、分布特征、人类经济活动强度和近年降雨增多的变化情况，把全市地质灾害易发区划分为高、中、低三级。根据全区地质灾害易发区分布，围绕重点工程建设需求，综合考虑社会经济发展布局和地质灾害防治现状，提出了全市 4 个地质灾害重点防治区。

5. 任务明确、具有可操作性。《规划》围绕加强隐患识别和风险调查、持续监测预警体系建设、加大综合防治力度、提升风险防控能力、加强信

息化建设，部署了地质灾害综合遥感识别、地质灾害更新调查、地质灾害风险普查、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隐患“三查”、提升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报预警精度、重要地质灾害隐患专群结合监测预警点建设、群测群防监测预警点建设、专项勘查、工程治理、创新风险管理方法、提升信息平台功能等工作，明确了实施年限。

6. 保障措施具体可行。提出了保证《规划》实施的组织保障、制度保障、资金保障、人才保障、社会保障、机制保障措施。要严格按照规划要求，强化保障措施，加强监督管理，保障规划目标实现。

二、存在问题及建议

1. 进一步加强文字校对和凝练。
2. 进一步加强与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的结合，加强同当地政府防治工作需求的沟通。

三、结论

《规划》内容完整、总体思路清晰、编制依据充分、框架结构合理，指导思想、基本原则、目标定位、任务举措明确，对新疆库尔勒市“十四五”时期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具有较强的指导性和可操作性。同意《规划》通过论证，同意上报市政府审批。

评审专家组组长：邹英

评审专家组成员：宋文辉 李志强

附件 2:

新疆库尔勒市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 审查专家表

评审专家	姓名	职称	专业	单位	签名
主审	邹英	高工	水工环	新疆地质环境监测院(退休)	邹英
成员	宋文晖	教高	水工环	新疆地矿局第一水文地质大队	宋文晖
	李志强	高工	水工环	新疆地质环境监测院	李志强